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 2022-051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
- 投资金额：170,000 万元
- 相关风险提示：新能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效益情况良好，发展过程中可能受政策变化、市场竞争加剧、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抢抓“双碳”市场机遇，加快光伏、风能资源的开发，提升公司新能源业务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特能源）以货币资金 170,000 万元向其控股子公司新能源公司增资，用于补充其营运资金。新能源公司股东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自愿放弃同比例增资的权利。

2022 年 5 月 16 日，新特能源与新能源公司签署了《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新特能源以货币资金 170,000 万元向新能源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新特能源持有新能源公司 75.75%股份。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增资事项无需履行公司股东大会决策程序，无需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

3、本次新特能源向新能源公司增资事项，不属于公司的关联交易，也不属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协议主体及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投资协议主体之一新特能源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6702303076

成立时间：2008年2月20日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众欣街2249号

主要办公地点：乌鲁木齐市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众欣街2249号

法定代表人：银波

注册资本：143,000万（公司直接持有其64.43%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特变电工（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其0.09%股份）

主营业务：高纯多晶硅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风能、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和运营。

新特能源股东及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其64.43%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特变电工（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其0.09%股份。

2、投资协议主体之二暨投资标的新能源公司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625555217H

成立时间：2000年8月30日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长春南路399号

主要办公地点：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长春南路399号

法定代表人：黄汉杰

注册资本：443,766万

主营业务：风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及运营和逆变器、SVG等产品研制、生产及销售等。

新能源公司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增资前持股	持股比例	新增股本	增资后持股	持股比例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17,603.62	71.57%	76,574.00	394,177.62	75.75%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61,759.87	13.92%	-	61,759.87	11.87%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61,759.87	13.92%	-	61,759.87	11.87%

股东名称	增资前持股	持股比例	新增股本	增资后持股	持股比例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642.64	0.59%	-	2,642.64	0.51%
总计	443,766.00	100.00%	76,574.00	520,340.00	100.00%

新能源公司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2年1-3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1	资产总额	318.48	311.63
2	负债总额	234.44	229.64
3	资产负债率	73.61%	73.69%
4	净资产	84.04	81.99
5	营业收入	15.16	103.60
6	净利润	2.04	6.06

注：上述2021年末/年度数据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3月31日/2022年1-3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2022年5月16日，新特能源与新能源公司签署了《增资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增资方案

新特能源以自有货币资金170,000万元向新能源公司增资，增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新能源公司营运资金。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新能源公司出具了银信评报字（2022）沪第0948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增资价格根据新能源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值确定为2.22元/股。新特能源向新能源公司增资的170,000万元货币资金，其中76,574.00万元计入股本，剩余93,426.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认缴出资实缴时间及变更登记

（1）新特能源应在2022年6月30日前将50%增资资金汇入新能源公司开立的银行账户，剩余50%增资资金于2022年9月30日前到位。

（2）新能源公司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30日内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协议生效：《增资协议》经新特能源董事会及新能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特能源向新能源公司增资，有利于增强新能源公司的资金实力，降低资产负债率；有利于新能源公司抢抓市场发展机遇，提升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新能源产业的健康长远可持续发展。本次新特能源向新能源公司增资，不会新增公司的关联交易、同业竞争。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新能源公司发展过程中可能受政策变化、市场竞争加剧、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新能源公司近年来经营情况良好，新特能源将继续加强对新能源公司的管理，加强相关的政策研究，加大市场开拓，提升市场服务能力，增强竞争力，应对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7日

● 报备文件

- 1、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